

###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苏恒轩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贾玉增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苏恒轩、贾玉增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许可〔2018〕562 号）。根据该批复，银保监会已核准苏恒轩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以及贾玉增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上述董事、监事的任职均自 2018 年 7 月 11 日起生效。自同日起，苏恒轩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委员。苏恒轩先生及贾玉增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0日